

身为儿童文学的写作者,偶尔要描写孩子感到无助的时刻。我一度沉迷于浪漫主义的巨幅油画,像《美杜莎之筏》和《希奥岛的屠杀》,为表现历史的沉痛感与冲击力,试着渲染氛围,写亭子间里飘来油煎带鱼的腥味,绿豆汤压不下暑气,班长被母亲絮叨着,要向班上的劲敌学习站队。也写过雪天,女孩迈着小脚,在废弃的皇家园林里拾荒,被烧焦的鹿骨头绊了一个跟头。直到观赏了17世纪西班牙画家牟利罗的作品,才意识到,童年的磨难有更隽永的表达方式。

他画过老奶奶给小孙儿抓虱子,同时代的荷兰画家也爱这类题材:披着镶貂斗篷的贵妇,或是小康家庭的少妇为孩子梳头,细细翻脸,慈母严谨,幼儿天真,其乐融融。牟利罗的画面更大,剧情和人情也更丰富。男孩鼓着腮帮,大口嚼着面包。一只小狗把前爪搭在小主人的大腿上,充满渴望地盯着剩下的面包。男孩警惕地乜着狗,护起了食,把口粮紧紧搂在胸前,想来是饿怕了,不然,哪会对可爱的小动物那么冷血?

小房子里隐隐的饥饿,在流浪儿身上一览无余。牟利罗笔下的街头顽童,总与瓜果为伴,进行沉浸式吃播。他们满足于大口的甘甜,敞着怀,破裤子遮不住膝盖,任由热烈的阳光贴上肌肤。当地物产丰沛,孩子的身体能得到基本的养分,但

小孙女的家里,养了一只猫,是只英短猫,起名时尚,叫“包子”。我爱狗,爱猫则稍逊些。

这爱猫、爱狗莫非也是缘于人的性情吧。据我观察,大概性情比较豪迈率真,又偏爱热闹的,大凡会偏向于爱狗;性情比较内向含蓄,又偏于安静的,则会偏向于爱猫了。

文人中,苏东坡是一个很典型的爱狗之人。豪

给漂泊的孩子一个舞台

戴萦袅

他们的心灵呢?画家本人也在担忧,他画男孩们早早开始要钱,还学会了出老千,依旧不忍心苛责,只是把问题留给了观众。激越的描绘令人共情,一些看似温情的,却诱人步步深入,陷入沉思。

不得不佩服,艺术家关心儿童的生存和发展,要早于作家和社会学家。19世纪,有识之士把孩子的成长和国家的命运联系起来,兴建了救助流浪儿童,想到跨界

了救助流浪儿童,想到跨界联名,成立了“三毛乐园”,借三毛漫画的影响力募集善款。剧中,她鼓励孩子们演绎三毛的故事,他们是从街头被收养的,倾情演出,能唤醒观众对贫困儿童的保护欲。有个名叫猫儿眼的小机灵鬼一登台,我就认出了是演员潘瑶瑶,她主演过我的作品《小熊包子》改编的儿童剧,肢体语言活灵活现。戏里,导演让新来的孩子转一圈,看看身段,猫儿眼没有老实照办,而是单脚



边看边聊

头被收养的,倾情演出,能唤醒观众对贫困儿童的保护欲。

有个名叫猫儿眼的小机灵鬼一登台,我就认出了是演员潘瑶瑶,她主演过我的作品《小熊包子》改编的儿童剧,肢体语言活灵活现。戏里,导演让新来的孩子转一圈,看看身段,猫儿眼没有老实照办,而是单脚

了,威尔逊却在舆论压力下辞职,郁郁而终。

为他抱憾的同时,还是觉得热忱、有眼界的女性更适合统筹社会工作,她们会挖掘需求,特别是青少年羞于开口,孩童又后知后觉的。不久前,观摩了中国福利会儿童艺术剧院的《宋庆龄与孩子们》,讲述初创儿艺的一段往事。服装设计很用心,宋庆龄莅临剧院指导时,穿着秋季香色的缎子旗袍,外搭黑色天鹅绒的外套,蕾丝滚边精致又不失庄重,还带点小童趣,更显慈母气质。史料中的宋庆龄优雅时尚,思维活跃,为

了救助流浪儿童,想到跨界联名,成立了“三毛乐园”,借三毛漫画的影响力募集善款。剧中,她鼓励孩子们演绎三毛的故事,他们是从街头被收养的,倾情演出,能唤醒观众对贫困儿童的保护欲。

闲谈猫与狗

唐谷平

放派词人爱狗也似乎在情理之中。他的《江城子》:“左牵黄,右擎苍……千骑卷平冈。”可见他春风得意时,已有了养狗的爱好。即便他以后被发配到了儋州,生活困顿,仍养着一条叫“乌嘴”的小狗。他用诗称赞它:“豨豸只宾客,夜悍

为门户。”说这狗在白天,与苏东坡所熟悉的朋友熟人打招呼玩耍,到了晚上,它却尽忠职守地守着东坡的家门。狗确实灵性,当“乌嘴”感知东坡先生已准备向北归回时,它也欢天喜地:“知我当北还,掉尾喜欲舞。”东坡先生很善于观察狗的表情,赞叹狗的忠诚与灵性。据史载,东坡离开儋州时,还将“乌嘴”随身带着,可见他对于狗确实是情深意长了。

文人中,爱猫者则更多矣。可能舞文弄墨者,本性常孤傲又喜静,而猫的本性中有清高的姿态,爱安静,喜独处,与文人的沉思默想,静候文思泉涌的生活状态并不相悖。日本作家村上春树爱猫是出了名的,他曾说:“只要有猫在,日子便都精彩了起来。”他为猫留下了不少精彩的文章。还有美国作家海明威,则更加离奇,最后

饮弹自尽,临死前,留下的最后一句话竟是:“晚安,我的小猫。”

文人中,为了袒护各自的猫,有闹出两家常为此争吵不休的逸事——1949年后,钱锺书和杨绛先生与梁思成和林徽因先生两家相邻,又各自养着心爱的猫儿,各家猫儿由于各自的主人惯宠着,脾气都大,见了常常打架。钱先生只要一的两猫打架,就像个宠着孩子的父亲,生怕自家的宝贝吃亏,见状便拿起一根竹竿,为自己的猫儿助阵。林徽因当然也不是吃素的,每遇状况便针锋相对,护着自己的猫儿,与钱先生辩理,趟趟都闹得不欢。杨绛后来在她的回忆文章中,流露出她当年的担忧:“当时,我怕锺书为了猫而伤了两家的和气。”

有人戏说,男人欲建立家庭时,选择怎样的配偶,是个人生难题。因为其实女性都有属性,有的偏猫性,有的却属狗性。猫性的女孩往往孤傲、高冷、独立,

人的怪癖是无处不在、无处不用其极的,如流星海,一天不吃个鸡,就一行音符也写不出;如巴尔扎克,一天不喝五十杯咖啡,就一个字也写不出……作为大师的崇拜者,我没蹭到他们一丁点儿大手笔的皮毛,倒落下了一身成色很足的怪癖——写弄弄时喜欢吃零食,瓜子、蜜饯、坚果、糕饼之类,抓到啥便吃啥。

近年来,我的口味变重,尤嗜“怪味胡豆”,而且一上手就放不下:想改,“屡战屡败”;想减,“屡败屡战”,真是忐忑。

胡豆是什么?说穿了一点儿不稀奇,就是蚕豆呀。

都说蚕豆由张骞从西域引入。司马先生确实了解张骞“凿空西域”的贡献,也提到他带回的苜蓿和葡萄,但《史记》硬是不提胡豆;班固在《汉书》里给张骞立传,但同样毫不理会什么胡豆不胡豆,不过,他说:“……使者相望于道,一塞大者数百,少者百余人,所赉操,大放博望侯时。”指出一班张骞(博望侯)的踵武者,仿效前辈带回很多胡地物品。那么,胡豆在中土出现乃这批人所为?没准儿就是!

事实上,在胡豆和张骞的关系上纠缠,吃力不讨好。关于胡豆的来龙去脉,很长时间内都得不到古人关注。今人对它最初的认识,几乎只从李时珍《本草纲目》中获得:“……《太平御览》云:张骞使外国,得胡豆种归。”

既然如此,我们何不去找《太平御览》印证一下?果然有:“大豆黄卷,味甘平,生平泽,治湿痺、筋挛、膝痛。生大豆,张骞使外国,得胡麻豆,或曰戎菽。涂痲肿,煮汁饮,杀鬼毒,止痛。赤小豆,下水,排肿血,生太山。”但它标明著录于《神农本草经》。所谓张骞把“胡豆”带入中土的故事,大抵是他的发明。

可问题变得复杂起来:此处,“胡豆”被写成“胡麻豆”;再上溯至《神农本草经》,“张骞使外国”云云,竟然不见。

“胡豆”和“胡麻豆”是一回事吗?好不屈从强者,像个成功的女权主义者,不用攀附你,与你保持不即不离的关系。温情时,撒起娇来倒也不乏风情万种。而她需要独处时,她在一个没有你的空间里,照样能够长袖善舞。猫性的女孩是个冷静的观察者,充满着底气,既可与你缠绵,也可独享人生。难怪契诃夫曾说:“……只要给我一个月亮般的妻子,它将成为猫性的女孩,她们温柔、忠诚,一心一意、不奔不逃。

你倘若能找到一个既含猫性,又含狗性的女性,那是三生有幸,既有月亮,又有太阳,生活多美好!

在《神农本草经》备一说明:“胡麻豆,或曰戎菽。”戎菽,《管子·戒》:“北伐山戎,出大葱与戎菽,布之天下。”《管子》是先秦各学派的言论汇编,可见所谓“胡豆”(蚕豆)也许早在张骞之前就有。然而这怎么可能!更要命的是,它居然还有“涂痲肿,煮汁饮,杀鬼毒,止痛”的功效,恕我孤陋闭塞,闻所未闻。

围绕胡豆的各种搞事情,究竟是有心篡改还是无意误写抑或版本流变所致?我的能力不足以定论。

胡豆,你可真“胡”(胡,乱也)真逗!好了,不必纠结于胡豆身世,就像蚕豆进入中土后,云南因不产蚕而改称“佛豆”,而号称“蚕丛之国”的四川竟“木知木觉”地沿袭了胡豆之名,你跟谁说理去?

说到“怪”,我觉得王充说得最为准确:“诡于众而突出,曰怪。”(《论衡》)怪味胡豆的怪,或说混合酸、甜、麻、辣、咸五味;或说混合酸、甜、苦、辣、麻、香、咸七味。总之,酸叽叽、甜咪咪、苦哈哈、辣蓬蓬、麻兮兮、香喷喷、咸嗒嗒挤作一团,形成独特味型,绝对颠覆常道。正好比穿和服、戴墨西哥草帽、围波西米亚丝巾、蹬中式蚌壳棉鞋……不像话嘛,然而,怪味胡豆就在“不像话”中“套牢”了不少馋虫。

怪味胡豆诞于四川、重庆是有理由的,除了盛产蚕豆,被川人广泛接受的川菜“七滋八味”便是它的理论依据和群众基础。其配方和工艺之复杂,予人口味之厚重,在休闲食品中无出其右。

利齿之下,不作抵抗的“脆”叫软,强烈抵抗的“脆”叫硬。怪味胡豆的脆,介于三北盐炒豆和城隍庙五香豆之间,更兼兰花豆的松,蟹黄豆瓣的酥。这样的胡豆,谁都想去尝一尝。当然,我不能保证谁都能逃脱被套的“风险”。

中国烹饪大师李兴福,擅长川扬帮,有一次特地送我一瓶“怪味豆”。我心想:“老先生怎么做起零食来了?”现在我才明白:人家哪是做零食啊,分明是把它当作一道菜正正经经地烹饪好戏!



红烧肉(彩铅)朱丹

那日,我们结伴去太湖旅游。太湖的烟波浩渺,灵山大佛超尘出世的禅意,拈花湾小镇的精致浪漫,梅园的花香氤氲,以及鼋头渚的万浪卷雪等名胜美景让人流连。但令我沉醉的是古运河、清名桥、南下塘历史文化景区。

古运河、清名桥、南下塘历史文化景区位于无锡市梁溪区。景区以古运河为中轴,清名桥为核心,南下塘街为代表。景区内运河人家鳞次栉比,粉墙黛瓦,花格木窗,青砖铺地,屏门隔断,前店后坊,“开门是街,推窗见河,抬脚上桥”。寺、塔、河、桥、街、窑、坊等古老元素集于一处,为古运河中的精华,享有“江南水弄堂”的美誉。而清名桥是国家级文物,原名清宁桥,是无锡古运河上规模最大、最古老、保存最完整的单孔石桥。距今400多年,历史上康熙、乾隆两位皇帝曾多次南

间艺人阿炳也常在桥堍演奏二胡。我入住南下塘街178号“小中堂”民宿。南下塘街是景区内仅存的一条千余米长的石板路老街,老街的两边均为建于19世纪末20世纪初的江南风格的民居,白墙黑瓦、砖木结构,高二三层,错落有致。民居临街傍水,古韵十足的“老街、古桥、运河人家”。小住几日,体验老街生活、领略古运河风情、享受田园的适通。

清晨,秋风斜雨。走在石板路上,陡然跳出“悠长、悠长又寂寥的雨巷”的诗句,袅袅炊烟中耳闻犬吠声,偶有撑着花伞的行人踩着轻快的步履从我身边走过,渐渐在老街深处消失。经过一夜雨水冲刷过的石板路一尘不染,静静的、安详的,空灵得纯粹,也让人纯洁。

时近中午,阳光浅浅地洒在老街,如同被唤醒的顽童,老街翻热闹起来,沿街商店开门营业了,人

气也随之而来。游人中主力当推年轻人,他们让老街展现出勃勃生机。晚上是老街的高光时刻,“火力全开”的商店,璀璨迷人的霓虹灯,连空气中弥漫欢欣。最受欢迎的

是夜游古运河,形状如“龙”的电动游船在古运河的清名桥至大中公桥段来回游弋。

两岸的民居在灯光的映照下,显得古朴素雅、沧桑端庄。运河水在游船的推动下波澜微起,泛着粼粼波光。依窗而坐,思古幽情油然而生,“桨声灯影古运河,轻舟逐波对酒歌。老街古桥小中堂,枕水而眠筑梦庐”的诗句口占而来。

游船归来,我意犹未尽,慕名前去看落于大中公桥堍的“书码头”:和平书场。和平书场,据说也是20世纪40年代初,当时的主人为了呼唤和平而建立的。夜场刚开始,当天的剧目为弹词开篇“杜十娘”。进入书场,门厅上方“恕不迎送”四个大字

意味深长,七夕会

两边的对联“弹词廿四史亦庄亦谐,论世三千年惟妙惟肖”,引人入胜,让人对评弹陡生兴趣,迫不及待享受评弹艺术。

入座后,我环视周边,只见听客八成,八仙桌四方凳,人手一杯清茶,神情专注且满足。当在台上的演员唱到“杜十娘,恨满腔,可恨终身误托薄情郎……可知十娘亦有金银宝,百宝原来有百宝箱,我今朝当了你这郎君的面,把一件件一桩桩,都是价值连城异寻常,何妨一起付汪洋”时,台下掌声骤起,可见爱恨分明、嫉恶如仇的品格和民风深入人心。我深受感染亦鼓掌称快。

以后几日,我参观了无锡窑群遗址博物馆,当年蔚为壮观的“上塘十里尽开窑,下塘十里尽烧窑”的场景让人震撼;“剑琴以仁人为舞,舍得与君子同行”的“剑舍”,详尽展示我国自古以来铸剑的历史及享誉海内外的辉煌。当然也满足了饕餮之口,饱享苏锡美食……

被意外隔离在了这座城里,早已习惯了村子里的宁静,在城市的夜晚反倒辗转难眠。想起白天邻居分享了村子里收割水稻的视频,也想起村子里一些离开的人。

稻田边今年新搭起来的简易小房子,是高个子叔叔用来照料鱼塘的住所,每次溜达到此,我们都会走进去看看。有一段时间没有再看到叔叔忙碌的身影,我以为是我晚出晚归地穿梭于城市与乡村之间,错过了他们的作息时间。突然有一天,听到村子里的阿姨说,养鱼的老人走了,我有些震惊,不太想承认阿姨说的跟我想的是同一个人。

可能是从小在爷爷奶奶身边长大的关系,见到年纪大的老人,都像自己的爷爷奶奶一样亲切。老奶奶的房子刚好在我家西边,我常常会追着夕阳跑到老奶奶家,每次到门口,老两口就会在院子里边招手边叫我去坐坐。还会拿出他们种的红薯让我带走。他们不会说普通话,我就拿蹩脚的上海话跟他们边说边比划。印象中,老奶奶每次从我家经过时,身边都会跟着一只大白狗,老奶奶骑车时,大白狗紧跟在车后,老奶奶走路时,大白狗紧跟在身侧,老奶奶拄着拐杖,步履蹒跚,大白狗也跟着慢慢悠悠的,偶尔,我也会在路口看着他们的背影直到远去……

好久没有见到老奶奶了,我跑去问叔叔,奶奶是否安好。叔叔说,奶奶病了……再后来,奶奶走了。日子如常,我还是会追着夕阳跑到老奶奶家的门口,只是这院子里少了往日的踪影,也更安静了。记得那天的夕阳特别美,我走到老奶奶家的西面,大片稻田的旁边有棵香樟树,树下躺着好久不见的大白狗,脏兮兮的身子,精神也不如往常,它抬头望着夕阳的方向。我靠近它,说了声,大白,你好呀,好久不见。它转头扫了我一眼,继续望向了远方。我悄然离开,还是把这片宁静留给它吧。

他们都是这个村子里小小的存在,也都曾用自己生命的光照亮了这个村子的某个角落。我跟他们的相识时间不长也不短,从精神抖擞到双鬓白发,从健步如飞到步履蹒跚,他们也都是这个时代乡村故事里的魂。我想,20年或30年后的村子,我们很少能再看到一张张黧黑的脸、一双双粗糙的手、一个个田间地头劳作的背影、一张张朴实的笑颜、一句句扯着嗓子喊出口的问候……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,我们把再见都说得很小心。这些年,我知道我的世界里走了很多人,但我的通讯录里仍保留着他们的微信或电话,这是这一世我们相遇的证明,也是老天爷牵的千丝万缕的缘。

那些离开的人

袁蕾

